

云南省高校教师教育联盟

云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 2025 年度云南省教育科学规划 (高等学校教师教育联盟) 教师教育专项课题立项的通知

李艳老师:

由云南省高等学校教师教育联盟(以下简称“联盟”)秘书处组织专家评审,经云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,您申报的课题已被列入 2025 年度云南省教育科学规划(高等学校教师教育联盟)教师教育专项课题,联盟将给予一般资助项目人民币壹万伍仟元费用支持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课题名称:红色文化赋能师范生教育实践能力养成的路径研究

立项编号:GJZ2510

根据《云南省教育科学研究课题管理办法(2011 年修订)》有关规定:

- 1.在同意本通知有关条款后签字确认,将签字后的本通知原件扫描一份电子版,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前发送至联盟秘书处邮箱(邮件主题格式为:“立项编号”+“课题名称”+立项通知回执)。逾期未收到申报者的扫描件,则视为自动弃权,联盟秘书处将按程序将其撤项。
- 2.请接此通知后,确定具体的实施方案,在两个月内组织开题,按研究计划报送开题报告、中期检查表,并按时结题。



3.课题开题论证通过后，联盟秘书处将拨付课题资助经费的 1/2 至该课题经费管理单位账户，课题经费管理单位需先开具发票交（寄）回联盟秘书处，联盟秘书处再予以拨付。

4.本课题的研究时限为立项之日起一年，中期检查自立项后半年开展。

5.本课题由联盟秘书处依据《云南省教育科学研究课题管理办法（2011 年修订）》进行管理，课题重要活动、重要变更和重要成果均须按该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报送。

6.课题组必须坚持科研的公益性，不得以课题名义从事任何经营性活动。

7.课题研究成果发表须注明“云南省教育科学规划（高等学校教师教育联盟）教师教育专项课题××年度××××课题+立项编号”。

以上规定，项目负责人及其所在单位要严格遵守。若有异议，可以不接受资助并在回执中写明，立项协议自行废止。

联盟秘书处联系方式：

通讯地址：昆明市聚贤街 768 号云南师范大学行政楼 102 办公室；

邮编：650500；联系电话：0871-65912881；

电子信箱：yngxjsjylm@vip.163.com；

课题负责人签字：李艳

